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卓锋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5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关于<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以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经审核，公司编制的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不存在虚假激励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